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为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直属事业单位，是自治区科技厅社会公益类全额拨款单位，是自治区综合性药物研发机构，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利用现代科学理论和高新技术手段，挖掘、整理、研究天然药物和维吾尔特色药物，承担国家、自治区基础应用研究等纵向课题，承接着自治区新药民族药技术研发、技术应用、技术转移、技术推广和辐射示范、以及学术交流、培养人才等多项重任。我所相继挂牌了新疆维吾尔药重点实验室、新疆药理毒理实验研究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级实验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萨克医药研究所，已构建哈药方剂学实验室和基础实验室；承接着来自区内外制药企业研发单位、大专院校的新药研制项目，我所现已成为我区承担新药研发项目最多的单位，充分发挥公益类单位为全社会服务的作用，为自治区的医药行业、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做出一定贡献。目前我所已形成从寻找先导化合物到控释制剂，从一般药理学研究到抗病毒体外试验，从天然药物到抗生素的新药研发体系，按照 SFDA《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要求我所学科梯队和研究科室已基本构建，新药研发平台已经形成，体现了我所的综合实力和创新能力在不断提高。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4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科教科、信息科、纪检室、战略研究室、民药研究室、植物化学研究室、药剂室、药理 I 室、药理 II 室、分析测试室、食品检验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编制数 76，实有人数 110 人，其中：在职 67 人，减少 3 人；退休 43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6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61.1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708.1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5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65.13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6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600.0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761.13	支出总计	2,761.1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761.13	1,861.13	1,708.13	153.00						300.00		6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65.13	1,565.13	1,565.13							300.00		600.00
206	02		基础研究	900.00									300.00		600.00
206	02	03	自然科学基金	900.00									300.00		600.00
206	03		应用研究	1,565.13	1,565.13	1,565.13									
206	03	01	机构运行	1,565.13	1,565.13	1,565.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296.00	143.00	153.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96.00	296.00	143.00	153.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96.00	296.00	143.00	153.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761.13	1,565.13	1,19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65.13	1,565.13	900.00
206	02		基础研究	900.00		900.00
206	02	03	自然科学基金	900.00		900.00
206	03		应用研究	1,565.13	1,565.13	
206	03	01	机构运行	1,565.13	1,565.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296.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96.00		296.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96.00		296.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86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61.1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5.13	1,565.1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29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61.13	支出总计	1,861.13	1,861.1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861.13	1,565.13	29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5.13	1,565.13	
206	03		应用研究	1,565.13	1,565.13	
206	03	01	机构运行	1,565.13	1,565.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296.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96.00		296.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96.00		29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1,565.13	1,465.48	99.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1.08	1,371.08	
301	01	基本工资	374.04	374.04	
301	02	津贴补贴	88.15	88.15	
301	03	奖金	206.02	206.02	
301	07	绩效工资	257.15	257.1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04	147.0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28	76.2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33	64.3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2	20.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0.28	110.2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57	27.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65		99.65
302	01	办公费	11.00		11.00
302	05	水费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4.00		4.00
302	08	取暖费	10.21		10.21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0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	28	工会经费	18.38		18.38
302	29	福利费	16.54		16.5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		2.3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		1.4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4		23.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40	94.40	
303	02	退休费	86.29	86.2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1	8.1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96.00		29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296.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296.00		296.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中药创新能力提升研究项目	150.00		150.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 培训项目	3.00		3.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自治区维吾尔医药经典名方 遴选项目	60.00		60.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新疆特色中药材标本库建设 项目	43.00		43.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地方习用药材标准质量标准 研究项目	30.00		30.00								
210	17	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24 年新疆自贸试验区中药标本馆 建设项目	10.00		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2.44	2.44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30	2.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0	2.3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600.00					600.00			6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600.00					600.00			600.00
科研业务经费	600.00					600.00			6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61.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科学技术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单位收入预算 2,761.1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708.13 万元，占 61.86%，比上年预算增加 44.34 万元，增长 2.6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资部分，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53.00 万元，占 5.54%，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家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目资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0.00 万元，占 10.87%，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7.14%，主要原因是本年科研项目立项及对外技术服务项目数量增加，预计取得的项目资金收入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73.7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财政拨款结转项目；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600.00 万元，占 21.73%，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0 万元，下降 3.23%，主要原因是上年非财政拨款项目严格按照项目执行期及执行进度开展实施，本年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支出预算 2,761.1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65.13 万元，占 56.68%，比上年预算增加 31.34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资部分，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1,196.00 万元，占 43.32%，比上年预算减少 57.78 万元，下降 4.6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61.1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61.1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565.1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296.00 万元，主要用于科研项目研究经费。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861.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5.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34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资部分，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29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00万元，增长5.7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国家及自治区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1,565.13万元，占84.1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96.00万元，占15.9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565.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34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资部分，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相关支出所列科目调整，有关项目调整至其他科目安排。

3.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4年预算数为29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相关支出所列科目由上年“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调整为“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科目核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65.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65.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9.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 年中药创新能力提升研究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更好的为建设健康中国服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根据《自治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结合自治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7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二）项目名称：2024 年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医药人才工作的意见》《“十四五”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做好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制定本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三）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维吾尔医药经典名方遴选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及《自治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加强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与技术挖掘，推动自治区古代经典名方研究工作，提升我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能力，结合自治区实际，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业务费 25.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四）项目名称：2024 年新疆特色中药材标本库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更好地为建设健康中国服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根据《自治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为进一步凝练我区中药资源普查成果，提升自治区特色中药材的展示和保藏能力，结合自治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4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20.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五）项目名称：2024 年地方习用药材标准质量标准研究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更好地为建设健康中国服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根据《自治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为推进我区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自治区地方习用药材（饮片）质量，结合自治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15.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六）项目名称：2024 年新疆自贸试验区中药标本馆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更好地为建设健康中国服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根据《自治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自治区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为进一步加强我区自贸试验区特色中药材的展示水平，结合自治区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5.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 万元，下降 39.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没有发生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没有发生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02 万元，下降 30.7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本年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 0.56 万元，下降 8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频次，本年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600.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600.00 万元，其中：

1. 科研业务经费 6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自治区重点研发任务专项以及自治区科技厅专项等项目的研究。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9.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90 万元，下降 4.69%。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4 年度我单位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 3 人，公用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政府采购预算 62.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1.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3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1.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397.17 平方米，价值 1,719.01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13.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3.7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9.4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315.8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296.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90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项目名称		科研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何承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900.0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治区药物研究所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的相关规定，应用现代科学理论和科研技术力量，开展新疆中药民族药应用基础研究和应用开发研究，加强地产中药民族药活性筛选、药效评价及机制研究平台建设，提升我区药物研究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培养优秀青年科研人才及青年科技人员，促进和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专利	≥1项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验报告	≥5份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承担技术服务项目数量	≥5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绩效发放人数	≥10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劳务费资金数	≤9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材料购置	≤8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业务费	<=43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发表论文	≥5篇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才培养	≥3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4 年中药创新能力提升研究项目、2024 年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

培训项目当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53.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不予公开。

2024 年自治区维吾尔医药经典名方遴选项目、2024 年新疆特色中药材标本库建设项目、2024 年地方习用药材标准质量标准研究项目、2024 年新疆自贸试验区中药标本馆建设项目自治区交叉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金额 143.00 万元，由项目主管部门统一公开绩效目标表，我单位不予公开。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4 年中药创新能力提升研究项目、2024 年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训项目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53.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不予公开。

2024 年自治区维吾尔医药经典名方遴选项目、2024 年新疆特色中药材标本库建设项目、2024 年地方习用药材标准质量标准研究项目、2024 年新疆自贸试验区中药标本馆建设项目自治区交叉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金额 143.00 万元，由项目主管部门统一公开绩效目标表，我单位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研究所

2024年02月29日